

证券代码：836170

证券简称：中安精工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桑孙程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公司已编制《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01)、《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9 年度经营计划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本年度决定暂不予分配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会议内容详见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过半数董事桑孙程、陈小微（桑孙程之妻）、桑立爽（桑孙程之子）、桑超然（桑孙程之子）、桑孙霞（桑孙程之妹）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过半数董事桑孙程、陈小微（桑孙程之妻）、桑立爽（桑孙程之子）、桑超然（桑孙程之子）、桑孙霞（桑孙程之妹）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的情形）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过半数董事桑孙程、陈小微（桑孙程之妻）、桑立爽（桑孙程之子）、桑超然（桑孙程之子）、桑孙霞（桑孙程之妹）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